

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統計通報

第 109-03 號

109 年 8 月

積極辦理地方稅欠稅清理，維護租稅公平

地方稅稅收為本市公共建設之重要基礎財源之一，屬經常性收入之性質，提供政府各項施政所需，故地方稅收入成效，將間接影響市民福祉，為穩定財政及維護租稅公平，本局戮力積極辦理欠稅清理作業。

一、本市 108 年地方稅欠稅案件為 2 萬 6,082 件，金額為 1 億 8,225 萬元，分別較 107 年減少 1,967 件及 2,722 萬元。

本市 108 年地方稅欠稅總件數為 2 萬 6,082 件，欠稅總金額計 1 億 8,225 萬元，分別較 107 年減少 1,967 件及 2,722 萬元，其中以移送執行未結欠稅減少 1,415 件(-6.02%)及 1,994 萬元(-11.80)居首。另欠稅件數以送達未逾滯納期欠稅減少 549 件(-23.03%)次之，欠稅金額以待移送執行欠稅減少 339 萬元(-17.06%) 為第二。上開欠稅原因之件數及金額減少主要為本市對於欠稅案件積極催繳、管控並儘速移送強制執行、且積極與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中分署聯繫之成果。本市仍將廣續落實辦理清理欠稅，以維護租稅公平(詳表 1、圖 1 及圖 2)。

表 1 臺中市 108 年地方稅欠稅情形概況表

單位：件；千元；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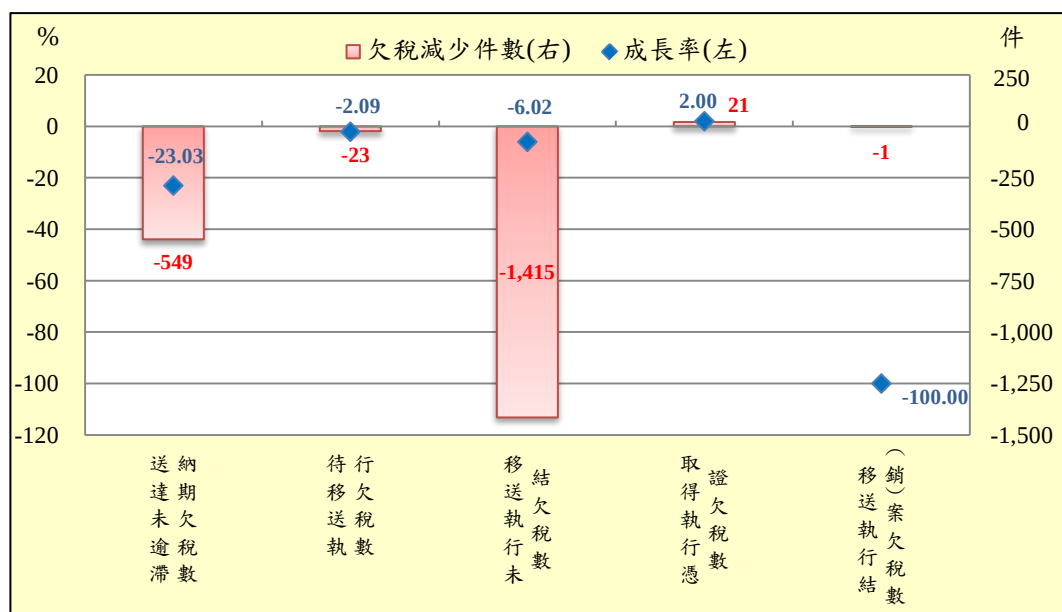
項目 年度	欠稅數合計 (1)=(2)+(3)+(4)+(5)+(6)+(7)		送達未逾滯納期 欠稅數(2)		待移送執行 欠稅數(3)		移送執行未 結欠稅數(4)		取得執行憑 證欠稅數(5)		移送執行結(銷) 案欠稅數(6)		無法執行 欠稅數(7)	
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
107年 ⁽¹⁾	28,049	209,462	2,384	13,001	1,098	19,867	23,515	168,951	1,051	7,643	1	0	-	-
108年 ⁽²⁾	26,082	182,245	1,835	9,984	1,075	16,478	22,100	149,007	1,072	6,776	-	-	-	-
差異數 (3)=(2)-(1)	-1,967	-27,217	-549	-3,017	-23	-3,390	-1,415	-19,944	21	-867	-1	-0	-	-
成長率(%) (4)=(3)/(1)*100	-7.01	-12.99	-23.03	-23.20	-2.09	-17.06	-6.02	-11.80	2.00	-11.34	-100.00	-100.00	--	--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臺中市未徵數情形(20903-90-02-2)」。

附註：1.欠稅數係本年度查定應繳之各項稅捐未徵數餘額中，包含送達未逾滯納期、待移送執行、移送執行未結、取得執行憑證、移送執行結(銷)案及無法執行等 6 項欠稅件數及金額之合計，不含罰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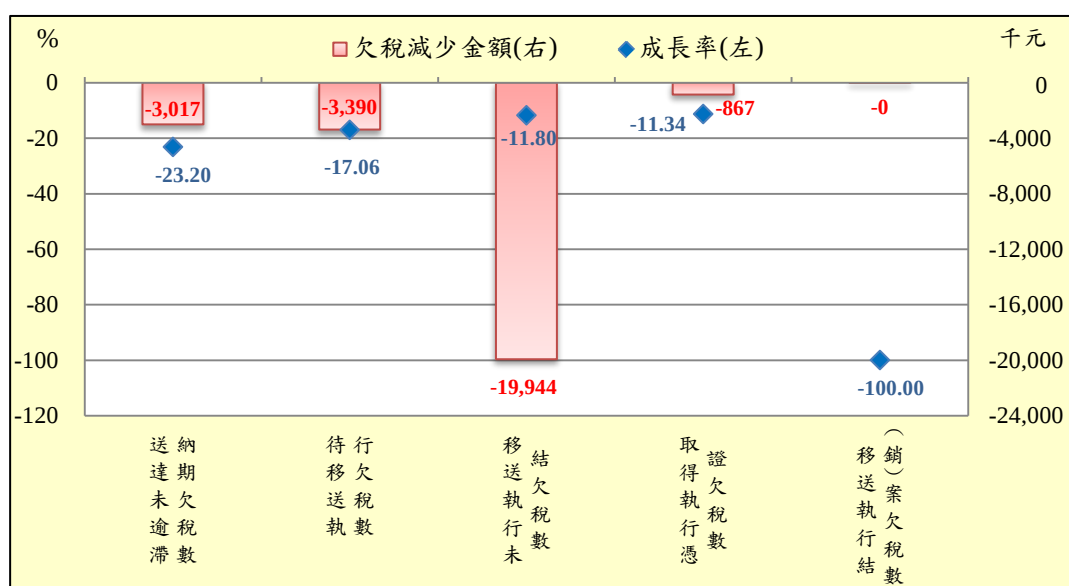
2.表內數字係先以「原始數據」計算後，再行四捨五入而得出，或未與帳面數據相符。

圖 1 臺中市 107-108 年地方稅欠稅件數比較圖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臺中市未徵數情形(20903-90-02-2)」。

圖 2 臺中市 107-108 年地方稅欠稅金額比較圖



資料來源：本局公務統計報表「臺中市未徵數情形(20903-90-02-2)」。

二、本市 108 年地方稅欠稅案件及金額分別居六都第三及第五。

比較六都 108 年欠稅情形，欠稅件數以新北市 3 萬 6,481 件最高，本市 2 萬 6,082 件居第三，臺南市 2 萬 1,464 件最低；

欠稅金額方面，以新北市 3 億 1,294 萬元最多，本市 1 億 8,225 萬元位居第五，臺南市 1 億 4,525 萬元為六都最低(詳表 2)。

進一步觀察 108 年欠稅與 107 年比較，依欠稅件數來看，除新北市較 107 年增加外，其餘各都均呈減少，其中以臺北市減少 4,920 件(-18.20%)為最多，本市減少 1,967 件(-7.01%)次之，其餘各都減少幅度依序為臺南市-6.45%、高雄市-6.08%及桃園市-0.83%。再以欠稅金額來看，六都均呈負成長，其中以臺北市減少 7,025 萬元(-26.11%)減幅最多，本市減少 2,722 萬元(-12.99%)減幅居第二，餘各都減少幅度依序為新北市-8.22%、高雄市-8.03%、臺南市-7.65%及桃園市-2.72%(詳表 2)。

表 2 六都 107-108 年地方稅欠稅情形概況表

單位：件；千元

六都/項目 年度	新北市		臺北市		桃園市		臺中市		臺南市		高雄市	
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	件數	金額
107年 ⁽¹⁾	35,345	340,963	27,038	269,039	25,195	192,715	28,049	209,462	22,943	157,285	30,944	220,883
108年 ⁽²⁾	36,481	312,938	22,118	198,786	24,987	187,465	26,082	182,245	21,464	145,253	29,063	203,140
差異數 (3)=(2)-(1)	1,136	-28,026	-4,920	-70,253	-208	-5,249	-1,967	-27,217	-1,479	-12,031	-1,881	-17,743
成長率(%) (4)=(3)/(1)*100	3.21	-8.22	-18.20	-26.11	-0.83	-2.72	-7.01	-12.99	-6.45	-7.65	-6.08	-8.03

資料來源：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。

附註：表內增減數係先以「原始數據」計算後，再行四捨五入而得出，或未與帳面數據相符。

*本通報同步發布於臺中市政府主計處網站 <https://www.dbas.taichung.gov.tw>「公務統計」項下「臺中市統計通報」專區。